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5-131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11 月 16 日~2025 年 11 月 15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2.16 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658.06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5%
实际回购金额	17,998.41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4.68 元/股~29.20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方案。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披露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2.55 元/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4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止。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39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2.55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2.16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7）。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 年 12 月 5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二）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超过 1%，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三）2025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回购方案到期，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580,5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回购最高价格 29.20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4.68 元/股，回购均价 27.35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179,984,079.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均符合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87,840	0.30	6,780,000	1.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23,251,172	99.70	517,984,418	98.71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590	0.00
股份总数	524,839,012	100.00	524,764,418	100.00

注：

- 1、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数据，“回购完成后”股份数为截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数据；本次公司共回购 6, 580, 59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 25%；
- 2、2025 年 5 月 14 日公司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期 169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354, 800 股限制性股票，同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 233, 040 股，比例(0. 2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523, 605, 972 股，比例（99. 77%），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 580, 590 股，比例（1. 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 3、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 150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958, 446 股限制性股票，同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74, 594 股，比例(0. 0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524, 564, 418 股，比例（99. 95%），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 580, 590 股，比例（1. 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 4、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及 2024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所涉合计 274,594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524,839,012 股减少为 524,564,418 股，同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524,564,418 股，比例（100%），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580,590 股，比例（1.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 5、202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完成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向 39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780,000 股，其中 6,580,000 股为公司在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200,000 股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524,564,418 股增加至 524,764,418 股，同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6,780,000 股，比例（1.2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517,984,418 股，比例（98.71%），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90 股，比例（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5 年 8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 17.35 元/股。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本次向 39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780,000 股，其中 6,580,000 股

为公司在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200,000 股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数为 59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